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三日以书面及邮件形式通知全体监事，于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八日下午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出席人数、召开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厉国平主持，与会监事经过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9），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http://cninfo.com.cn>，同时刊登在 2024 年 4 月 19 日的《证券时报》上。

（二）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根据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相关规定，对现行的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0),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http://cninfo.com.cn>, 同时刊登在 2024 年 4 月 19 日的《证券时报》上。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特此公告。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九日